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
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杜龙飞

项目负责：杜龙飞

编制单位：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梅晨

建设单位：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901719522

邮编：314117

地址：嘉善县姚庄镇锦绣大道 203 室-024 工位

编制单位：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

电话：13819073551

邮编：314000

地址：嘉善县魏塘街道上海休闲街二区 225 号

第一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项目概况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地点	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主要产品名称	印刷机、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1	开工建设日期	2019.10		
调试时间	2019.1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0.15-2020.10.16		
环评报告表 审核部门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杭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4 万元	比例	0.34%
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	比例	0.15%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在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新征用地 14164m²，新建 34365.41m² 建筑，从事印刷机、普通机械设备和机械零部件的生产制造。项目实施后将具备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的生产能力。2018 年 1 月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杭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4 月 9 日嘉善县环境保护局以“报告表批复[2018]076 号”文批复了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p> <p>本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竣工，2019 年 11 月进行调试。目前各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已具备验收条件。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p> <p>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受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单位根据现有资料，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后编制了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p>				

	<p>护验收监测方案。</p> <p>依据建设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对项目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监测，嘉兴两山环保有限公司收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写此报告。</p>
--	---

<p>验收监测依据</p>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 9 号，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 70 号，2018 年 1 月 1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 31 号，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主席令 77 号，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主席令 57 号，2020 年 9 月 1 日；</p> <p>(6)《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及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p> <p>(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15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1)《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2018.1）；</p> <p>(2)《关于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嘉善县环保局，报告表批复[2018]076 号）。</p>
<p>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接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经嘉善县姚庄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排放，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氨氮纳管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具体指标详见表 1-1。</p>

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除外

指标	pH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SS	动植物油	石油类	总磷
接管标准	6~9	500	300	35*	400	100	20	8*
终排标准	6~9	50	10	5	10	1	1	0.5

注: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表 1。

2、废气

企业食堂设有 3 个基准灶头数,为中型规模;烹饪过程产生的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中型规模标准。详见表 1-2。

表 1-2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序号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1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2	对应灶头总功率	1.67, <5.00	≥5.00, <10	≥10
3	对应排气罩灶面投影面积 (m ²)	≥1.1, <3.3	≥3.3, <6.6	≥6.6
4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5	单个灶头基准排风量 (m ³ /h)	2000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3、厂界环境噪声

企业西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 (A)、夜间 55dB (A)。

4、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及固体废物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此外,还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新征用地 14164m²，新建 34365.41m² 建筑，项目购置各类生产设备，从事印刷机、普通机械设备和机械零部件的生产制造。项目实施后，形成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的生产能力。项目劳动定员 75 人，生产实行一班制，每班工作 8 h，年工作日 300 天。项目审批产能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2、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企业周围环境现状如下：

东面：隔河为浙江建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建）。

南面：隔河为跨越速运。

西面：隔河为杜商精机（嘉兴）有限公司。

北面：隔宝群东路为富信成机械有限公司。

敏感点：最近敏感点为南侧 355m 的刘河浜。

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实施地址为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企业厂区主要由 5F 的 1#车间和 6F 的 2#车间构成。1#车间位于厂区西侧，2#车间位于厂区东侧。1#车间一层为装配成品车间、二层机加工车间、三层和四层为仓库、五层为办公区。2#车间一层和二层为机加工车间、三~五层为装配车间、六层为仓库。此外，厂区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约 20m²，位于厂区西北角）和危废暂存间（占地约 20m²，位于厂区的西北角）。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2-2，厂区平面布置见图 2-3。



图 2-2 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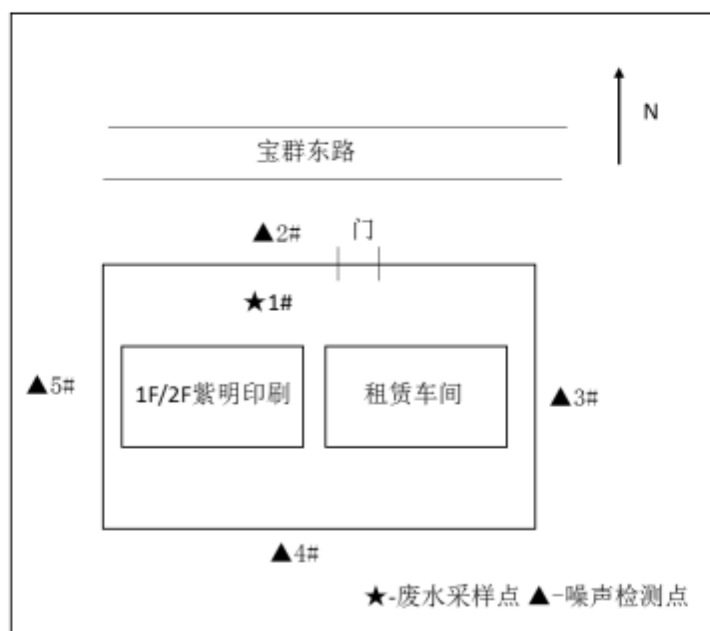


图 2-3 厂区平面布置图

4、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为印刷机、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

生产规模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5、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具体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单位：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卧式铣床	1	1	
2	普通车床	2	2	
3	摇臂钻床	2	3	
4	外圆磨床	2	2	
5	平面磨床	1	1	
6	立式铣床	1	1	
7	龙门铣床	1	1	
8	数控立式铣床	1	1	
9	五面体加工中心	3	2	
10	数控立式加工中心	1	1	
11	加工中心	1	1	
12	三坐标测量仪	1	1	
13	空压机	1	1	

6、项目投资、环保投资

项目投资共计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15%（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2-2）。

表 2-3 环保投资一览表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措施	5
废气处理设施	2
噪声治理设施	2
固体废物处理	3
其他	3
合计	15

7、公用工程

给水：本项目用水全部由当地自来水厂供给。

排水：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清污分流制，雨水接入雨水管网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力部门供给。

8、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相比：

(1) 生产产品：印刷机、普通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与环评一致。

(2) 生产规模：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与环评一致。

(3) 设备变更情况：摇臂钻床增加一台，无眠提加工中心减少一台，基本情况与环评一致。

(4) 原辅料情况：略有减少，基本与环评一致。

(5) 工艺流程：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

以上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以上符合验收要求。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材料消耗量

项目生产主要原、辅料及用量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用量

序号	物料名称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1	钢材	1397t/a	1150 t/a	其中 1200t/a 用于印刷机生产，100t/a 用于上光机生产，97t/a 用于零部件生产
2	印刷机配件	100 套/a	80 套/a	用于印刷机，约 2.2t/套，折合约 220t/a
3	印刷机电气控制部件	100 套/a	80 套/a	用于印刷机，约 1.4t/套，折合约 140t/a
4	上光机配件	20 套/a	10 套/a	用于上光机，约 0.68t/套，折合约 13.6t/a
5	上光机电气控制部件	20 套/a	10 套/a	用于上光机，约 0.57t/套，折合约 11.4t/a
6	机油	0.8t/a	2 t/a	/
7	切削原液	0.45t/a	2 t/a	切削液和自来水稀释比为 1:15
8	水	4050t/a	3800 t/a	/
9	电	30 万 kwh/a	30 万 kwh/a	/

2、水平衡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75 人，人均用水量为 100L/d，年工作日 300 天，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2250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85%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912.5m³/a。项目水平衡图如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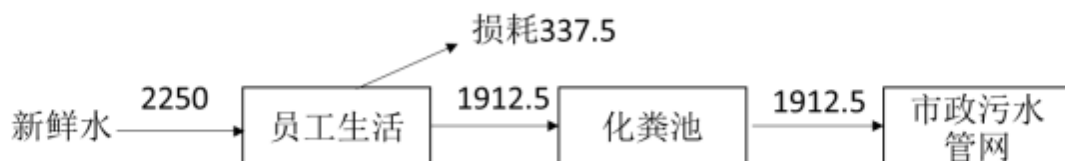


图 2-4 水平衡图 单位：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简述

生产工艺：

（1）印刷机和普通机械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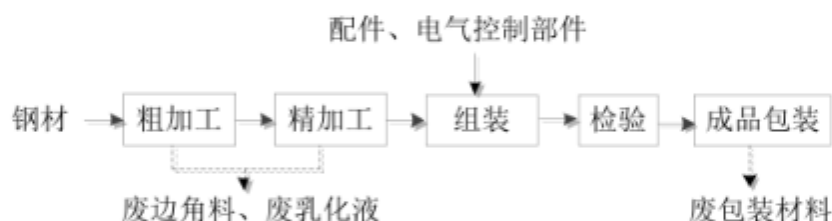


图 2-5 本项目印刷机和普通机械设备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

外购钢材按技术图纸要求通过数控车床等进行粗加工，再通过加工中心等进行精加工，然后和外购配件以及外购电气控制部件进行人工组装，最后进行检验，合格品包装入库，不合格品则返回生产线进行重新调试加工。

（2）机械零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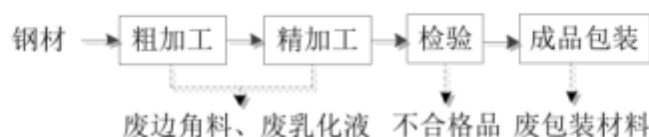


图 2-6 本项目机械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

外购钢材按技术图纸要求通过数控车床等进行粗加工，再通过加工中心等进行精加工，最

后进行检验，合格品包装入库，不合格品外售给物资公司。

2、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

表 2-1 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工序	污染物名称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废气	食堂烹饪	油烟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固废	机加工	废边角料
	机加工	废切削液
	设备维修和保养	废机油
	危化品使用	废危化品包装桶
	设备维修和保养	含油废抹布和手套
	原辅料使用和包装	废包装材料
	检验	不合格品
	职工活动	生活垃圾

表三、环境保护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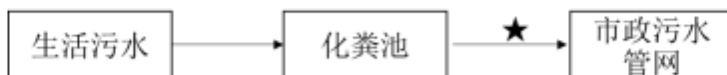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漆磨废水和生活污水。具体措施见表 3-1。

表 3-1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生产设施/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方式 实际建设	实际排放 去向
生活污水	pH 值、SS、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氨氮、总磷	化粪池	市政管网



★—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具体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 规律	处理方式
油烟废气	油烟	间歇	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图 3-2 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噪声，项目噪声相关情况以及噪声防治措施见下表 3-3。

表 3-3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噪声源 设备名称	源强 dB(A)	位置	运行 方式	治理措施
普通车床	67-70	1#车 间二 层	间歇	a. 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较高噪声设备安置在隔声厂房内，安装防振垫、消声器（罩）以及包扎消声材料等。 b. 车间通风换气设备采用低噪声轴流风机，进出风管采用软连接。 c. 投入使用后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摇臂钻床	67-70		间歇	
外圆磨床	67-70		间歇	
平面磨床	67-70		间歇	
五面体加工中心	68-71	2#车 间一 层	间歇	
数控立式加工中心	68-71		间歇	
加工中心	68-71		间歇	
龙门铣床	67-70		间歇	
数控立式铣床	67-70		间歇	
螺杆式空压机	68-71		间歇	
卧式铣床	67-70	2#车 间二 层	间歇	
立式铣床	67-70		间歇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产生量和处置方式见表 3-4。

表 3-4 项目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固(液)体 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量 (t/a)		暂存场所	处理处置方式及合同 签订情况
			环评	实际		
废边角料	机加工	一般 固废	70	90	车间	出售给物资公司
废切削液	机加工	危险 废物	1	2	危废仓库	分类收集后委托嘉兴市 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
废机油	设备维修 和保养	危险 废物	0.32	1	危废仓库	
废危化品包 装桶	危化品使 用	危险 废物	0.01	0.01	危废仓库	
含油废抹布 和手套	设备维修 和保养	危险 废物	0.05	0.05	危废仓库	环卫不同统一清运
废包装材 料	原辅料使 用和包装	一般 固废	5	5	车间	出售给物资公司
不合格品	检验	一般 固废	2	0.5	车间	出售给物资公司
生活垃圾	职工活动	一般 固废	20	15	垃圾桶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 总结论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控制要求，且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同时该项目符合当地的土地利用规划、环境功能区划、城镇发展总体规划；采取相应措施后，排放的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建成后能维持当地环境质量现状，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水平之内；项目建设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的健康持续发展。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只要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定，加强环保管理，项目的实施可行。

(二) 污染防治措施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效果
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COD _{Cr} 、 NH ₃ -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气	烹饪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达标排放
固体 废物	机加工	废边角料	出售给物资公司	无害化
	机加工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设备维修和保养	废机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危化品使用	危化品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
	设备维修和保养	含油废抹布和手套	环卫清运	无害化
	原辅料使用和包装	废包装材料	出售给物资公司	无害化
	检验	不合格品	出售给物资公司	无害化
	职工活动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无害化
噪声	a. 企业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设备，较高噪声设备安置在隔声厂房内，安装防振垫、消声器（罩）以及包扎消声材料等。 b. 车间通风换气设备采用低噪声轴流风机，进出风管采用软连接。 c. 投入使用后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同时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合理安排生产。			

二、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报告表批复[2018]076 号

批复意见：

关于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报告》、《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均收悉。经审查，现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

该项目位于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总用地面积 14164 平方米，建筑面积 3500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的生产能力。

本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划。按照本项目报告表结论，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一、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2.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

3.进一步优化区内布局，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并加强厂区绿化，营运期向某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按要求建设固(危)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须专门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施工期内须按照要求进一步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以降低施工期间噪声、震动、扬尘等污染。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按规定在施工前向我局办理施工手续，并公告附近居民。建筑垃圾、装修垃圾需封闭处理，不得露天堆放。

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及时办理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三、严格按照项目规定范围、规模和采用工艺组织生产。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时须重新报批。

四、项目现场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姚庄环保所负责督促落实。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4 月 9 日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废气和厂界环境噪声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PHSJ-4A 型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电子天平 赛多利斯 BSA 系列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50m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总磷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100D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00 系列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B

2、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3、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对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

(7)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8)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监测内容

1、监测方案

1.1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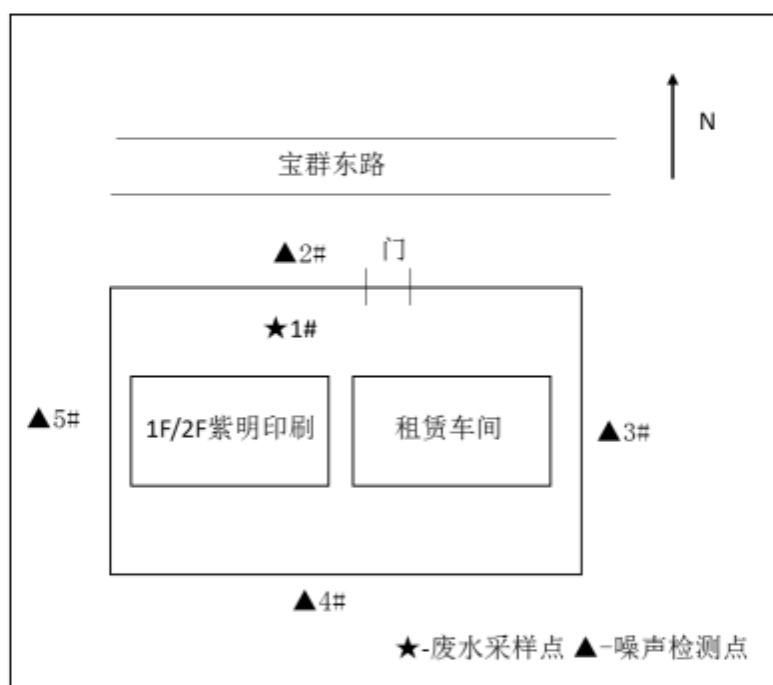
编号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1.2 噪声监测内容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编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1	厂界噪声	东、南、西、北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2、监测布点图



表七、监测内容与结果评价

1、生产工况核查

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满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详见表 7-1。

表 7-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产量核实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量				实际年产量
	2020.10.15		2020.10.16		
	产量	负荷%	产量	负荷%	
印刷机	0.3	90	0.3	90	100台/套
普通机械设备	0.05	75	0.05	75	20台/套
机械零部件	420	84	440	88	15万件

注：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本次验收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7-3。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数据统计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pH 值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2020.10.15	1	微黄微浑	7.11	75	218	27.3	6.78	0.72
		2	微黄微浑	7.20	77	223	30.0	7.54	0.69
		3	微黄微浑	7.14	70	207	29.4	7.34	0.65
		4	微黄微浑	7.12	74	213	28.5	6.98	0.67
		日均值（范围）		-	74	215	28.8	7.16	0.68
	2020.10.16	1	微黄微浑	7.01	79	208	27.9	7.08	1.04
		2	微黄微浑	7.04	81	228	27.1	7.63	0.87
		3	微黄微浑	7.16	80	215	27.4	6.71	0.91
		4	微黄微浑	7.13	76	211	29.0	7.31	0.88
		日均值（范围）		-	79	216	27.8	7.18	0.92
	最大日均值（范围）			7.01-7.20	79	216	28.8	7.18	0.92
	标准限值			6~9	400	500	35	8	20
	是否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执行标准：《污水排放综合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污染物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标准。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JZHJ206067。

2、噪声监测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表

序号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置	昼间 Leq dB (A)	
			测量时间	测量结果
1	2020.10.15	厂界东面 (3#)	8:10-8:41	62.8
		厂界南面 (4#)		62.5
		厂界西面 (5#)		61.2
		厂界北面 (2#)		62.1
		监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速<5m/s	
2	2020.10.16	厂界东面 (3#)	8:08-8:45	62.2
		厂界南面 (4#)		61.7
		厂界西面 (5#)		62.6
		厂界北面 (2#)		63.2
		监测时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速<5m/s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65	
是否符合			符合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JZHJ206067。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涉及总量要求指标。

表八、环境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的检查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制定了《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由总经理全面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安全环保部人员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检查工作，协助总经理加强本公司环保管理工作。

2、落实环评措施情况

表 8-1 环评批复要求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纳管，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进一步优化区内布局，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并加强厂区绿化，营运期向某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本项目合理布局，设防振基础及减震圈，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按要求建设固(危)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须专门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本项目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出售给物资公司；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危化品包装桶分类收集后委托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和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表九、结论和建议

1、结论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在试生产过程中，对其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采取了有效的治理措施。建设中认真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及运行管理符合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各种处理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要产品实际平均生产负荷均大于 75%，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2)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COD_{Cr}、石油类污染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限值后纳管排放，由嘉善县姚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废气监测结论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

(4)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侧、南侧、西侧、北侧监测点的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

(5) 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不合格品出售给物资公司；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危化品包装桶分类收集后委托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抹布和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 污染物总量控制

该项目无涉及排放总量要求指标。

(7)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结论

《关于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报告表批复[2018]076 号)中无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相关要求。

2、总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在建设中严格执行竣工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环保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报告中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及相关环境标准，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要求。

3、建议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70、专用设备制造及维修——其他（仅组装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		环评单位	杭州环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报告表批复 201907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浙善排 2019 字第 00407 号			
	验收单位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诚信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4		所占比例（%）	0.34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0.15			
	废水治理（万元）	5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421MA29GJ3B7W		验收时间	2020.10.15-2020.10.16				
污 染 物 排 放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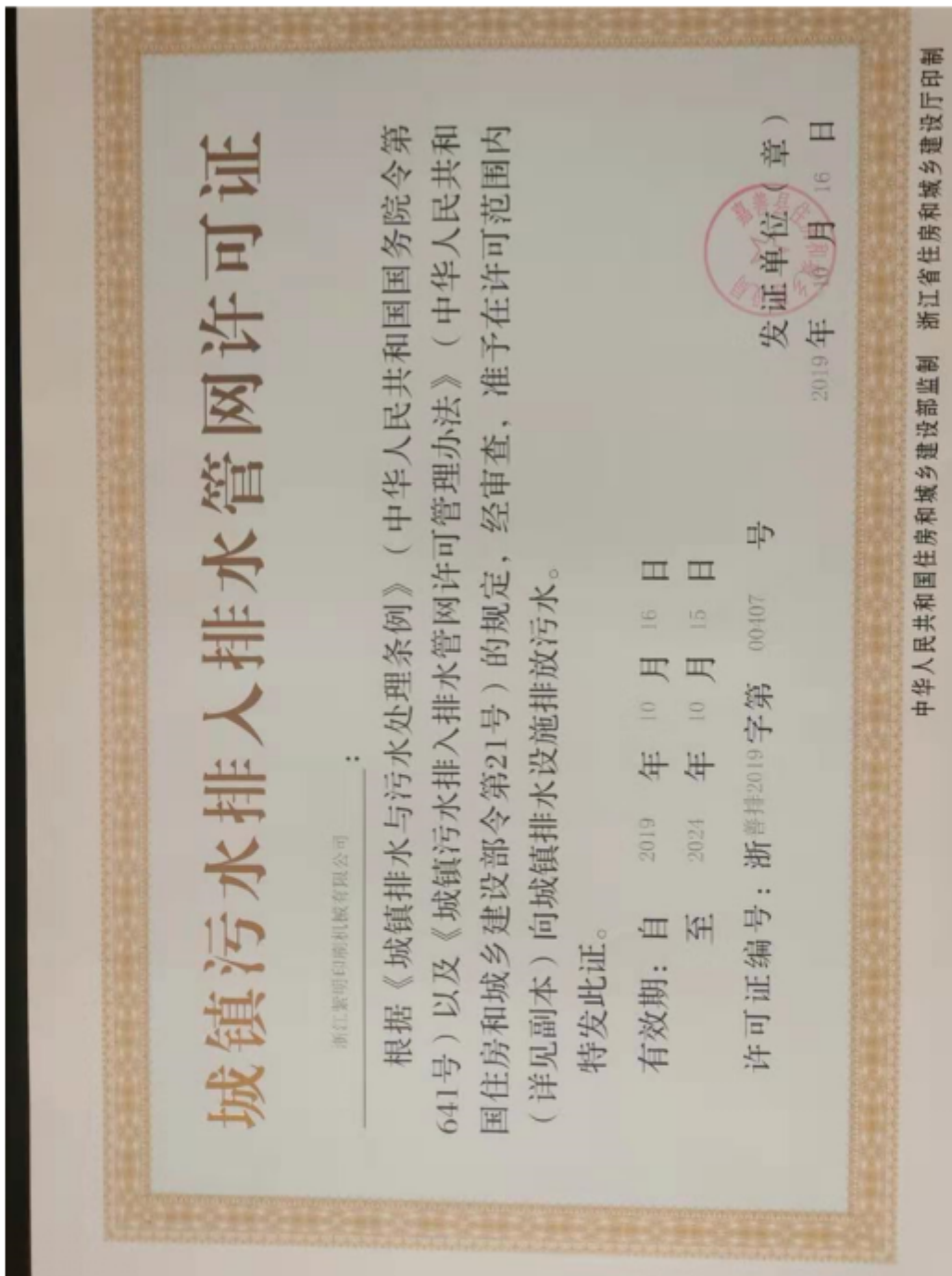
嘉善县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报告表批复[2018]076 号

送审单位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
<p>批复意见：</p> <p>关于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p> <p>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p> <p>你单位《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报告》、《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新建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材料收悉。经审查，现对该项目报告表批复如下：</p> <p>该项目位于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总用地面积 14164 平方米，建筑面积 3500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印刷机 100 台/套、普通机械设备 20 台/套、机械零部件 15 万件的生产能力。</p> <p>本项目符合嘉善县环境功能区规划。按照本项目报告表结论，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使用的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p> <p>一、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1.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p> <p>2.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p> <p>3. 进一步优化区内布局，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降噪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并加强厂区绿化，营运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p> <p>4. 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按要求建设固（危）废暂存场所，危险废物须专门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5. 施工期内须按照要求进一步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以降低施工期间噪声、震动、扬尘等污染。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按规定在施工前向我局办理施工手续，并公告附近居民。建筑垃圾、装修垃圾需封闭处理，不得露天堆放。</p> <p>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及时办理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p> <p>三、严格按照项目规定范围、规模和采用工艺组织生产。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时须重新报批。</p> <p>四、项目现场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姚庄环保所负责督促落实。</p>	
抄送	县经信局、姚庄镇政府、杭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2 污水入网许可证



附件 3 危废处置协议



MOON RIVER
ENVIRONMENT
月河环境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工业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 合 同

合同编号：YHHJ-202008-27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 日由以下三方签署：

- (1) 甲方：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
- (2) 乙方：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隆全路 50 号 1 号厂房西侧
- (3) 丙方：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嘉兴港区瓦山路 159 号

鉴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有关规定，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桶、废抹布和手套)等危险废物，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合法合规处置。

(2) 乙方作为浙江省嘉兴市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专业收集、贮存服务资质的合法企业，根据嘉环函[2019]106)和浙小危收集第 005 号,具备提供小微产废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转移和运输全过程服务的能力。

(3) 丙方为具备处置相应危险废物能力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

(4) 根据甲乙丙三方合作关系，乙方收集贮存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将依托丙方进行安全处置。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隆全路 50 号 1 号厂房西侧

第 1 页共 6 页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经三方友好协商,甲方愿意委托乙方收集企业产生的相关危险废物并由乙方委托丙方进行安全处置,三方就此委托服务达成如下一致意见,以供三方共同遵守:

合同条款: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甲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关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转运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废物转移。乙方应为甲方的上述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及指导,协助甲方完成申报。

2、甲方须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并加盖公章,以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包括但不限于: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性状明细表、废物中所含物质的 MSDS 等)。

3、甲方需明确向乙方指出废物中含有的危险性物质(如:闪点最低、最不稳定、反应性、毒性、腐蚀性最强等);废物具有多种危险特性时,按危险特性列明所有危险性物质;废物中含低闪点物质的,必须有准确的物质名称、含量。

乙方有权前往甲方废物产生点采样,以便乙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同时甲方分类、包装、标志标识必须符合乙方的要求,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进行收集、贮存服务。

4、甲方有责任和义务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暂存于符合环保相关法规的工业废物包装容器内(自备包装容器需经乙方提前确认),且甲方需按环保要求建立专门符合危险废物储存的堆放点,乙方协助堆放点的选址、设计。如甲方委托乙方建设,则建设费用另计。同时甲方有责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甲方的包装物或标签若不符合本协议要求、或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废物不一致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或退回该批次废物,所产生的相应运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在转移前对包装容器进行清洁。(例如:200L 大口塑料桶,要求:密封无泄漏、易安全转运)。装货转移时乙方必须到甲方现场确认货物及包装,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后,工厂以外(如泄露、倒塌、爆炸等)所有问题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到现场确认,运输车辆一经驶出甲方公司后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甲方应保证每批次转运的废物性状和所提供的资料相符。

6、转运前乙方有权再次前往甲方现场采样。若检测结果与甲方提供的性状证明有较大差别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若该批次废物已运至乙方,乙方有权将该批次废物退回甲方,所产生的相应运费由甲方承担。

7、若甲方产生新的废物,或废物性状发生较大变化,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转运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重新签订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如果甲方未及时告知乙方



MOON RIVER
ENVIRONMENT
月河环境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 1) 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有权终止协议, 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2)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并由甲方承担相应运费。
- 3) 如因此导致该批次废物在收集、运输、贮存、转运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转运费用增加的, 甲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额外费用。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追加转运费用和相应赔偿的要求。
- 8、甲方不得在转运废物当中夹带剧毒品、易爆类物质, 由于甲方隐瞒或夹带导致发生事故的, 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全额赔偿, 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加相应转运费用。
- 9、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甲方需要安排危险废物转移时, 须及时以邮件或电话方式与乙方接洽业务员联系, 乙方根据排车情况及自身收集能力安排运输服务, 在运输过程中甲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甲方负责按乙方要求装车, 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配合工作。
- 10、危险废物收运转移由乙方统一安排, 乙方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运输。甲方提出废物运输申请, 乙方在确认具备收货条件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 乙方根据运输车辆安排, 及时为甲方提供运输。如遇管制、限行等交通管理情况, 甲方负责办理运输车辆的相关通行证件, 车辆到达管制区域边界时, 甲方需将相关通行证件提供运输车辆驾驶员, 并全程陪同, 确保安全运输。若由于甲方原因, 导致车辆无法进行清运, 所产生的相应运费由甲方承担。
- 11、运输由乙方负责, 乙方承诺废物自甲方场地运出起, 其收集、转运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和责任, 国家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
- 12、乙方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甲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转运, 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规处置的相应责任。
- 13、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如果涉及: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过滤吸附介质除外) 和 HW34 废酸中易挥发性的硝酸、盐酸、氢氟酸等危险废物特别注明并告知乙方, 乙方单独实施运输, 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 14、甲方指定专人为甲方的工作联系人: 夏娇惠, 电话: 15988391608; 乙方指定接洽业务人员为乙方的工作联系人: 陈相, 电话: 15858373808; 调度/投诉电话负责双方的联络协调工作。如双方联系人员变动须及时通知对方。
- 15、计重、费用及支付方式:
 - 1)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补充合同与主合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合同共同使用有效, 具有相同的法律效益。
 - 2) 乙方按年度收取一次性环保服务费, 主要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样品检测费、仓储费、管理费及环保专业化服务; 协助指导省固废平台建设、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管理计划备案、转移联单、信息系统填报、危险废物台账编制、“一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厂一档”资料建档和现场危废管理。

- 3) 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协议中约定的价格执行。
- 4)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年服务费用。
- 5) 协议期内甲方需要运输危废时,需另外支付 1000 元/次(含税)的运输费及相应危废处置费。
- 6) 废物种类、代码、包装方式、转运处置费:见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协议补充合同。
- 7) 计量:甲方如具备计量条件双方可当场计量,否则以乙方的计量为准,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 8) 因最终处置单位处置价格变动,乙方有权适当调整收集转运费用,若遇费用调整,乙方应提前以短信、电话、邮件等方式告知甲方。
- 9) 处置费计量标准:危险废物重量以甲方所有危废种类总和计量,不足 1000Kg(含),按 1000Kg 结算;1000Kg 至 2000Kg(含),按 2000Kg 结算;2000Kg 至 3000Kg(含),按 3000Kg 结算;3000Kg 至 4000Kg(含),按 4000Kg 结算;4000Kg 至 5000Kg(含),按 5000Kg 结算;大于 5000Kg 以上按实际重量和单价结算。
- 10) 其中每一档不足上限补足部分按企业所有危废处置单价最高类计算。
- 16、乙方派专人协助指导甲方及时在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平台进行企业信息注册、完成管理计划填报、仓库规范等工作,完成后及时以传真或邮件形式通知乙方。[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平台网址:http://223.4.65.2:8080/SHWMM/login](http://223.4.65.2:8080/SHWMM/login)
- 17、若因甲方未及时办理上述手续或未及时通知乙方,导致相关审批、转移手续无法完成,所产生的责任、费用全部由甲方承担。
- 18、在乙方满仓或设备检修期间,乙方将适当延长或推迟甲方的危废收集时间。
- 19、甲方承诺:因甲方未按约履行本协议导致该批次废物在收集、运输、贮存、转运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转运费用增加的,甲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和额外费用。
- 20、合同期内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相关类别危险废物时,乙方可停止相关类别的危险废物的收集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 21、乙方委托丙方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时须自行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必须采取符合安全、环保标准的相关措施,填好危险废物标签上的所有内容并在每个危险废物上贴好标签,且必须与实际危险废物一致,若丙方发现标签内容与实际不符,危废包装不规范,有跑冒滴漏等情况的,丙方有权拒绝收运或将已运送至丙方场地的废物返还乙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后果由乙方承担。

22、乙方委托丙方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时须提供危险废物向丙方出具详细的成分说明，每类别每批次的危废须提供相关小样，方便丙方人员甄别，不同类别的废物不得混装，否则丙方有权拒绝收运或将已运送至丙方场地的废物返还乙方，由此产生的各类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承担。同时应确保所提供的废物不得携带爆炸品和具有放射性的物质，否则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23、乙方委托丙方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运输需向丙方提前一周进行申请，乙丙双方沟通后约定运输时间。丙方负责安排有资质的运输公司车辆在约定时间到达乙方场地后，乙方需第一时间安排叉车及人员进行危险废物的装车工作（若收运车辆到达乙方场地超过一小时，乙方仍未安排人员进行装车，则收运车辆返回，由此产生的各类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所引发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承担）。

24、丙方必须按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安全处理乙方的危险废物。

25、争议解决：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乙丙双方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乙、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提交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合同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26、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止。

27、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丙方贰份。

28、本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甲方：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夏娇惠

联系电话：15988391608

2020 年 9 月 1 日

乙方：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联系人：陈相

联系电话：15858373808

2020 年 9 月 1 日

丙方：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联系人：

电话：

2020 年 9 月 1 日



MOON RIVER
ENVIRONMENT
月河环境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工业企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 补充合同

合同编号：YHHJ-202008-27

本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1 日由以下三方签署，作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服务合同的补充合同，与主合同一起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 甲方：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

(2) 乙方：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隆全路 50 号 1 号厂房西侧

(3) 丙方：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港区瓦山路 159 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危险废物种类，经综合考虑环保服务成本、丙方废物处置成本及运输成本，现乙方综合处置费用：

一、环保服务费：5000 元/年（包含 样品检测费、仓储费、管理费及环保专业化服务，协助指导以下内容：省固废平台建设、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管理计划备案、转移联单、信息系统填报、危险废物台账编制、“一厂一档”资料建档和现场危废管理。）。

二、运输费：1000 元/次（合同周期内可以多次运输，提前告知并安排运输，每次运输费 1000 元。）。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惠民街道隆全路 50 号 1 号厂房西侧

第 1 页 共 4 页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三、废物处置清单和处置费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年预计量(吨)	包装方式	签约方式	废物单价(元/吨)	废物处置费
1	废切削液	900-006-09	1	桶装	包年合同 (合同期 内包 1 吨)	7500	(含增值税 专用发票)
2	废机油	900-249-08		桶装			
3	废危废品包装桶	900-041-49		托盘			
4	含油废抹布和手套	900-041-49		袋装			

四、开票及支付方式：

1) 甲方：

户名：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税号：91330421MA29GJ3B7W
 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宝群东路 89 号
 电话：0573-84771178
 开户行：工商银行浙江嘉善支行
 帐号：1204070019300317540

2) 乙方：

户名：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税号：9133 0421 MA2C UDFM 61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隆全路 50 号 1 号厂房西侧
 帐号：1204 0700 0920 0051 058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嘉善支行

五、本补充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丙方贰份。

六、本补充合同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备注:

结算方式:

1、环保服务费: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收到发票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环保服务费以电汇方式打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2、委托运输费:

危险废物实施收集运输前,甲方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运输费,每次乙方统一开具服务专用发票,并以快递方式邮寄甲方入账存档,甲方收到发票后 5 日内支付相应运输费至乙方账户。

3、危险废物处置费:

(1)、处置费计量标准:危险废物重量以甲方所有危废种类总和计量,不足 1000Kg(含),按 1000Kg 结算;1000Kg 至 2000Kg(含),按 2000Kg 结算;2000Kg 至 3000Kg(含),按 3000Kg 结算;3000Kg 至 4000Kg(含),按 4000Kg 结算;4000Kg 至 5000Kg(含),按 5000Kg 结算;大于 5000Kg 以上按实际重量和单价结算。

(2)、其中每一档不足上限补足部分按企业所有危废处置单价最高类计算。

(3)、包年合同处置费:

甲方按照合同签订的废物处置价格和实际处置的废物收运数量,每次双方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对接收运数量和处置费进行核对、签字确认,并根据实际产生的处置费用开据增值税发票,通过快递方式及时邮寄甲方存档,甲方收到发票后 5 日内支付相应处置费至乙方账户。

(4)、非包年合同处置费:

甲方按照合同签订的废物处置价格和实际处置的废物收运数量,每次双方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对接收运数量和处置费进行核对、签字确认,并根据实际产生的处置费用开据增值税发票,通过快递方式及时邮寄甲方存档,甲方收到发票后 5 日内支付相应处置费至乙方账户。





MOON RIVER
ENVIRONMENT
月河环境

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yuehe environmental service co. LTD


甲方：浙江紫明印刷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人：夏娇惠 

联系电话：159 8839 1608

2020年9月1日

乙方：嘉兴市月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人：陈相 

联系电话：158 5837 3808

2020年9月1日

丙方：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0年9月1日

附件 4 固废暂存场所照片

